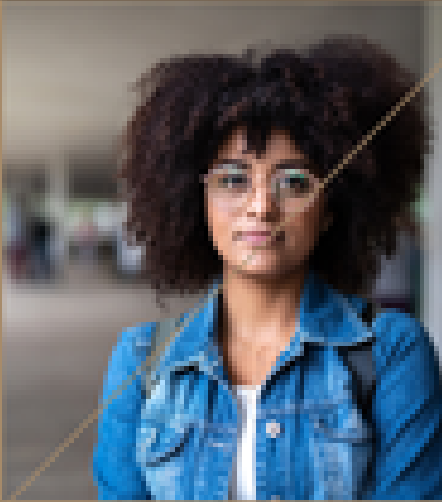




联邦预算报告 2026

13 MAY

slomoipartners.com.au

今晚，财政部长吉姆·查尔默斯公布了2026-27财年联邦预算，并证实了我们许多客户几个月来一直担心的事情：
有针对性地摆脱传统的财富积累结构。



在“代际公平”的旗帜下，财政部长公布了一系列改革措施，旨在改革负扣税、资本利得税和信托

尽管政府声称这些改革对于支持年轻一代至关重要，但对于高净值客户而言，实际情况却是长期以来税收优惠政策的蓄意削弱。这份预算案是在全球和国内经济形势严峻的背景下出台的。财政部预测，全球经济增长将从去年的3.5%放缓至2026年的3%，而澳大利亚自身的GDP增长率也被下调至1.75%。

财政部长将矛头直指中东冲突，这场冲突严重扰乱了全球贸易和能源生产，并推高了澳大利亚的通胀率。预计到2026年年中，总体通胀率将达到5%，远高于澳大利亚储备银行的目标区间，并明确指向进一步加息。在这种环境下，谨慎的政府本应采取谨慎措施。然而，财政部长查尔默斯却另有打算。

相反，他推出了他所谓的26年来最雄心勃勃的税制改革方案。对大多数澳大利亚人来说，这意味着适度的生活成本补贴：超过1300万工人将获得最高250澳元的减税，以及一项新的1000澳元即时税收抵免，用于与工作相关的支出，无需提供收据。小型企业也得到了关注，2万澳元的即时资产注销政策将从2026年7月1日起永久实施，并且亏损结转制度也将重新引入。

对于住宅地产投资者而言，房地产投资框架从今晚起将发生变化。自2027年7月1日起，住宅地产的负扣税优惠将仅限于新建房产，而预算案公布当晚持有的房产则继续沿用现有规定。

今晚之后购买二手房的投资者仍然可以从住宅物业收入中扣除亏损，并将未使用的亏损结转至未来年度，但他们将无法用这些亏损抵扣其他收入，例如工资。结转条款听起来合情合理；但实际上，它取消了数十年来支撑杠杆房地产投资经济效益的即时税收优惠。

资本利得税的变更使情况更加复杂。自2027年7月1日起，个人、信托和合伙企业50%的资本利得税折扣将被成本基础指数化调整以及30%的固定最低实际资本利得税率所取代。政府解释说，这是为了确保投资者只为真正的收益而非通胀造成的虚假收益纳税。这一原则听起来完全合理，但仔细想想，那些多年来一直持有资产、并自信地围绕现有折扣构建投资组合的投资者，如今在未来处置资产时将面临截然不同的税务结果。2027年7月1日之前产生的收益仍适用现行制度，购置新房的投资者在出售时可以选择适用旧折扣或新安排——这是一项有限的优惠。预算文件还悄然透露，根据资本利得税框架的变更，1985年资本利得税实施前资产的免税待遇将被取消。

信托条款将引起我们客户群最迫切的关注。自2028年7月1日起，全权信托将被征收30%的税，该税款由受托人支付，从而使信托税率与“普通劳动者”面临的边际税率保持一致。

这一措辞在政治上看似灵活，但在实际操作中却可能造成毁灭性打击。

全权信托并非闲散富人的避风港，而是全澳各地家庭进行多代传承、企业继承和资产保护的重要工具。30%的受托人税率取消了收入分配的灵活性，而正是这种灵活性使得全权信托结构成为合法财富管理的核心，无论受益人的边际税率如何。同样，使用公司作为受益人接收信托分配的做法也将变得完全不具税务效率。这将对绝大多数家族和企业结构产生深远的影响。

单独来看，这些措施或许都有一定的合理性。综合起来，并同时应用于房地产投资者、资本利得和信托分配，它们代表着对大多数高净值客户多年来建立的投资和规划策略的结构性调整。

政府将辩称这些改革旨在创造公平的竞争环境。我们只想指出，那些花费数十年构建多元化投资组合、并严格遵守法律规范进行资产配置的人士，或许会质疑自己究竟身处何地。

这些改革的全部影响，包括资本利得税改革、负扣税限制以及信托最低税之间的相互作用，都需要时间来逐步明朗，而最终结果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后续出台的立法细节。

今晚可以明确的是，规划窗口期非常短暂。负扣税改革立即生效；资本利得税改革将于2027年7月1日生效；信托改革将于2028年7月1日生效。在本期简报中，我们将详细介绍今晚公布的各项措施，并在这些条款正式成为法律之前，开始考虑和讨论相应的战略应对措施。一如既往，越早展开讨论，可供选择的方案就越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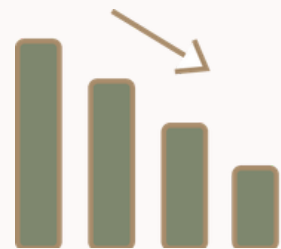
SHANE BINSTOCK
DIRECTOR TAXATION

这种措辞在政治上很灵活，但在实践中却极具破坏性。全权信托并非闲散富人的避风港，而是全国各地家庭进行多代传承的遗产规划、企业传承和资产保护的重要工具。

预算速览.

SiP

赤字



2026-2027财年赤字预测：315亿澳元 比中期经济和财政展望报告（MYEFO）低28亿澳元

资本利得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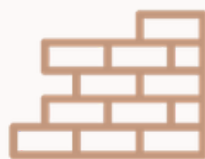
资本利得税改革自2027年7月1日起生效：50%折扣被指数化调整取代 资本利得最低税率为30%。

信托



自2028年7月1日起，信托收入最低税率为30%。

财产投资者



住宅物业负扣税优惠仅限于新建房屋自2027年7月1日起生效。

小型企业



立即注销2万澳元资产永久性损失结转制度回归。

创新与创业



研发税收优惠政策的变更以及对部分初创企业退还税收亏损

个人税务减免



250澳元抵扣和1000澳元自动扣除对工人来说只是略微的救济。

01

个人所得税和生活成本措施

02

资本利得税改革

03

信托的税务问题

04

负扣税与住房负担能力

05

商业和中小企业措施

06

退休金

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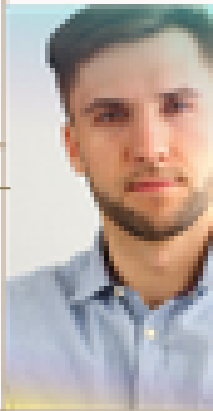
研发与风险投资



评分等级.

您会注意到，我们为每项措施都配备了我们自己的评估系统。

这些措施按 1 到 5 分的等级进行评级，旨在大致反映这些措施对私人 and 家庭群体的重要性，以及这些措施对更广泛的纳税群体可能产生的有效性。



01 个人所得税和生活成本措施

等级 

澳大利亚工人可享受250澳元的税收减免

从 2027-28 纳税年度开始，每位澳大利亚劳动者（即申报工资收入或个体经营收入的人）在提交纳税申报表时将获得 250 澳元的澳大利亚劳动者税收抵免 (WATO)。

WATO 实际上将免税门槛提高到 19,985 澳元。

与工作相关的支出可立即获得 1,000 澳元的税收抵免

从 2026-27 财年起，政府推出了一项针对工作相关支出的 1000 澳元即时税收抵免政策。

工作相关支出超过 1000 澳元的纳税人可以继续按常规方式申报这些抵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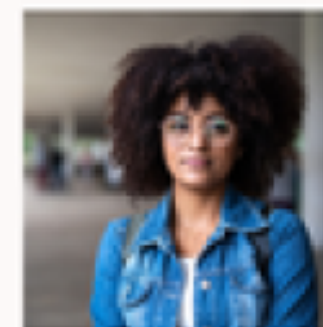
即时抵免政策最大限度地缩短了申报时间，

无需逐项列举低于 1000 澳元的支出。

慈善捐款、专业服务费和其他非工作相关支出可以与即时税收抵免同时申报。

工作相关支出税 (WATO) 和即时税收抵免实际上是降低个人所得税的措施，旨在降低生活成本。

其他直接降低生活成本的措施包括降低燃油消费税、将药品纳入药品福利计划 (PBS)、投资于医疗保险紧急护理诊所以及提高医疗保险税低收入门槛。



个人所得税和生活成本措施

所得税税率变化

此前宣布的个人所得税减免政策将于2026年7月1日起生效，该政策建立在自2024年7月1日起实施的第三阶段减税措施之上。

此次宣布的调整将分两个阶段实施。自2026年7月1日起，应纳税所得额在18,201澳元至45,000澳元之间的税率将从16%降至15%。自2027年7月1日起，该税率将进一步降至14%。

门槛（澳元）	2024-25年度和 2025-26年度的利率（%）	2026-27 年的利率（%）	2027-28 年的利率（%）
0 – 18,200	免税	免税	免税
18,201 – 45,000	16	15	14
45,001 – 135,000	30	30	30
135,001 – 190,000	37	37	37
超过 190,000	45	45	45

以上价格不包含 2% 的医疗保险税

工作收入	2026-27 -- 两项减税措施	2027-28 年及以后 -- 综合福利，立享 1000 澳元税收减免	2027-28 年及以后 -- 三项减税措施 + WATO	2027-28 年及以后 -- 结合即时税收减免的 双重优惠
\$30,000	673	Up to 923	1,041	Up to 1,281
\$40,000	872	Up to 1,092	1,340	Up to 1,550
\$50,000	1,197	Up to 1,532	1,715	Up to 2,050
\$60,000	1,447	Up to 1,782	1,965	Up to 2,300
\$80,000	1,947	Up to 2,267	2,465	Up to 2,785
\$100,000	2,447	Up to 2,767	2,965	Up to 3,285
\$140,000	3,997	Up to 4,387	4,515	Up to 4,905
\$180,000	3,997	Up to 4,387	4,515	Up to 4,905
\$200,000	4,797	Up to 5,267	5,315	Up to 5,785

*资料来源：预算概况介绍 - 税务解释 - 澳大利亚工人的新减税措施（2026-27 财年预算税务解释）第 5 页

快评

“

这份预算案对澳大利亚人传统上积累和保有财富的方式采取了明显更强硬的立场。

对信托酌情收益征收30%的最低税将影响众多家族企业和私人企业，而不仅仅是高收入群体。与此同时，取消50%的资本利得税折扣，转而采用指数化调整和自2027年7月1日起征收最低税率，从根本上改变了资产出售决策。将过渡性安排扩展至1985年以前的资产意味着，即使是长期持有的投资也不再是“一劳永逸”的了。



LAURENCE SLOMOI

DIRECTOR BUSINESS
SERVICES

02 资本利得税改革

等级



正如人们普遍预期的那样，这份预算案对澳大利亚的资本利得税（CGT）制度进行了重大改革——此举将对投资者产生影响。

长期投资者，尤其是那些获得大额收益或持有房产和遗产资产的投资者，受到的影响可能最大，并可能面临更高的资本利得税实际税率。

自2027年7月1日起，政府计划取消长期实施的50%资本利得税折扣，并以指数化调整制度取而代之，旨在对经通胀调整后的实际资本收益征税。此外，实际资本收益将适用至少30%的税率，而此前的资本利得税资产也将根据新的资本利得税规则进行调整。这些举措旨在提高住房可负担性，并促进代际公平。

新规预期适用方式：

现有投资的过渡安排和豁免

- 50% 的资本利得税折扣应继续适用于 2027 年 7 月 1 日之前产生的收益。
- 同样，对于资本利得税征收前的资产，预计 2027 年 7 月 1 日之前产生的任何收益都将免税。
- 对于非上市投资（例如房地产），纳税人可以选择在 2027 年 7 月 1 日进行估值，或者使用基于资产增长率的特定分配方法。
- 购买“新建房屋”的投资者在出售房产时可以选择 50% 的资本利得税折扣或指数化调整以及最低税额。
- 养老基金不受影响，将继续享受 1/3 的资本利得税折扣。

以指数化调整取代50%资本利得税折扣

- 持有超过12个月的资产可享受50%的折扣，这项折扣将不再适用于个人、信托和合伙企业（使其与公司资本利得税的处理方式保持一致）。
- 资产成本基础将改为与消费者物价指数(CPI)挂钩，恢复到1999年之前的资本利得税框架。
- 只有实际收益（经通胀调整后的收益）才会被征税，不考虑通胀影响。
- 这些变更将适用于所有持有至少12个月的资本利得税资产（包括房地产和股票）。

资本利得最低税率为30%

- 经指数调整的资本利得将适用最低30%的有效税率。也就是说，即使您在出售当年适用较低的边际税率，您仍需缴纳30%的资本利得税。
- 此举旨在减少投资者将收益实现推迟到低收入年份的情况。
- 最低税率不会影响主要居所豁免或养老金资产。
- 在出售当年领取养老金、求职者津贴及类似补助金的人士可免税。

1985年以前的资产纳入征税范围

- 资本利得税生效前资产（即1985年9月20日之前获得的资产）历来免征资本利得税，但自2027年7月1日起，其产生的收益将需缴纳资本利得税。该日期之前产生的收益仍可免税。
- 这是42年来首次对资本利得税实施前资产的资本收益征税。
- 对于仍持有资本利得税实施前资产的人士，可能需要在2027年7月1日进行估值。

资本利得税改革

等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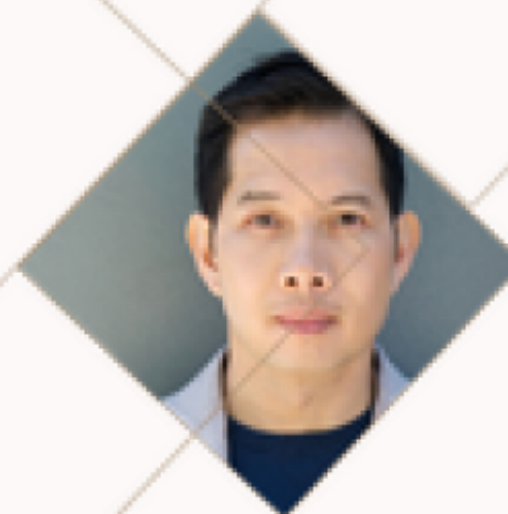
尽管资本利得税改革在意料之中，但30%的最低税率以及纳入资本利得税征收前资产的影响远超许多人的预期。

对2027年7月1日之前收益的豁免政策缓解了短期冲击，但这些变化将重塑各类资产的投资决策。

值得注意的是，这些改革消除了长期以来持有公司资产在资本利得税方面的劣势，使公司、个人和信托（不包括养老金）处于更加公平的竞争环境中。

此外，针对科技和初创企业投资的咨询也已提上日程，目前尚未公布任何具体的豁免条款。这主要是因为创始人以及中小企业股东通常持有此类资产的成本基础较低。

最后，尽管这些变化意义重大，并且在许多情况下可能会增加资本利得税负债，但财政部的模型显示，税收结果会因资产类型、收益和通货膨胀而存在显著差异，在某些情况下，采用指数化模型后税负甚至可能降低——时间会证明一切！



“

2026年预算确实推出了税制改革——但遗憾的是，这些改革并未惠及那些有梦想、敢于冒险和打破常规的人——正是这些人才推动世界的改变。



VISHAL TEJANI
DIRECTOR TAXATION



全权信托最低税率为30%

预算案引入了一项具有变革意义的措施，即从2028年7月1日起对全权信托征收30%的最低税，从根本上改变了信托未来使用的方式。

从本质上讲，这项措施引入了对信托自由支配收入征收30%的不可退还税款，使受托人承担这项税款的责任。

最低税的关键特征

受托人将就信托的应税收入缴纳30%的税款。

受托人继续向符合条件的受益人分配信托收入。

受益人仍需在所得税申报表中披露信托分配情况。

个人和其他非公司受益人可获得受托人已缴纳税款的不可退还抵免，以抵消其应缴纳的税款。

公司受益人将就其有权获得的信托收入缴纳税款，但不应获得受托人已缴纳的最低税款抵免。

变更范围

最低税主要针对全权信托，不适用于固定信托和广泛持有信托、合规的退休基金、特殊残疾人信托、遗产和慈善信托。

某些类型的收入也不适用最低税。这些收入包括初级生产收入、与弱势未成年人相关的特定收入、需缴纳非居民预扣税的款项以及遗嘱信托特定资产的收入。

例如，根据拟议的变更，向个人受益人分配50,000澳元将需缴纳15,000澳元的最低税，即50,000澳元的税率为30%。相比之下，如果该个人受益人在当年没有其他收入，根据现行规定，最低税额为6,788澳元。



企业受益人和股息抵免

一项关键的诚信措施是处理公司受益人和税收抵免问题。

预算报告表明，限制公司受益人使用受托人已缴纳税款的抵免额，旨在确保不会通过将不可退还的抵免额转换为可退还的税收抵免额来规避最低税额，尤其是在公司设立的主要目的是接收信托分配的情况下。

此外，收到已缴税股息的受托人将被要求使用税收抵免额来缴纳最低税额。

重组税务递延优惠

信托重组优惠政策将惠及希望从全权信托中重组的小型企业和机构。

该优惠政策：

自2027年7月1日起生效，为期三年。

旨在支持重组为公司或固定信托等其他资产，并免除包括资本利得税在内的所得税相关费用。

这意味着什么

尽管在预算案公布前夕，关于信托征税的传言开始出现，但已公布的措施似乎对全权信托而言相当严厉。特别是，拟议中对公司收到的信托收入的处理方式似乎暗示着双重征税。自2028年7月1日起，使用公司受益人或所谓的“空壳公司”将受到严格限制。

此外，政府已表示将就最低税额的征收机制、超过拟议最低税额的超额抵免额的使用以及扩大后的展期税收优惠的具体操作进行磋商。

最后，尽管这些变化意义重大，但这些仅仅是已公布的措施，我们预计在立法出台之前，未来几个月内将进行磋商。

“

该预算承诺为青年一代带来代际公平，但这样做却以破坏老一辈人几十年来精心积累的财富为代价



GARY IMMERMEN

业务服务总监

04 负扣税与住房负担

正如预期，针对住宅物业的负扣税政策已做出重大调整。

这些改革旨在提高住房可负担性，并通过将负扣税的税收优惠重新导向新建住房供应，来支持首次购房者。

自2027年7月1日起，住宅物业的负扣税优惠将仅限于新建房屋。主要变化如下

- 2026年5月12日澳大利亚东部标准时间晚上7:30之后购买现有住宅物业的投资者将无法再用租金亏损抵扣一般应税收入，例如工资和薪金。亏损只能抵扣其他住宅物业收入，包括出售所得的资本收益。
- 如果某一年的租金亏损超过住宅物业收入，超出部分必须结转至以后年度，用于抵扣未来的住宅物业收入，包括租金收入和出售所得的资本收益。
- 在2026年5月12日澳大利亚东部标准时间晚上7:30之前持有房产或已交换合同的投资者享有完全的既得权益，可以在这些投资的存续期内继续对所有形式的收入进行负扣税。
- 在2026年5月12日至2027年6月30日期间购买现有房产的投资者只能在该过渡期内继续进行负扣税。自2027年7月1日起，这些房产将不再符合负扣税的条件。
- 2027年7月1日之后新建的住宅项目，无论购买日期如何，只要该房产确实增加了住房供应，即可继续享受完整的负扣税优惠。
- 养老基金（包括自管养老基金）和广泛持有的信托基金不受负扣税限制。
- 商业地产和其他资产类别（例如股票）不受影响，仍受现行负扣税规则的约束。

下表提供了有关符合条件的新建建筑的指导：

符合条件的新建建筑	不符合新建房屋条件
一套期房购买的新建公寓	这是一处已建成的房产，经过扩建增加了更多卧室。
这是一栋通过拆除重建而建成的双拼住宅，取代了原先的独立式房屋。	一栋通过拆除重建而建成的独立式住宅，取代了原有的一栋老旧独立式住宅。
在先前空置的土地上建造住宅	在现有房产旁边建造的附属小屋
新建房产，入住时间不足 12 个月即售出	新建房产在出售给下一位投资者之前，已入住超过 12 个月。

Source: Budget 2026-27 Tax Explainer: Negative Gearing Capital Gain Tax

现行政策和新规则概要：

	现行规则（改革前）	新规（自2027年7月1日起生效）
2026年5月12日之前购买的现有房产	亏损可以抵消所有其他收入。	负扣税政策保持不变。
2026年5月12日之后购买的现有房产	亏损可以抵消所有其他收入。	损失只能抵消住宅物业收入
新建房屋（2026年5月12日之后的所有购买日期）	亏损可以抵消所有其他收入。	保持不变。完全保留负扣税政策。
超额租金亏损	立即抵扣	必须结转至未来的住宅物业收入年度或最终出售物业时使用。
商业地产、股票及其他投资类别	保留负扣税优惠——亏损可用于抵消 其他收入	未改变。不受改革影响。

政府还宣布了一系列旨在提高住房可负担性并增加澳大利亚购房者可购房屋供应量的额外措施，其中包括：

- 增加基础设施建设资金。政府将追加20亿澳元用于住房配套基础设施建设，使基础设施建设资金总额达到63亿澳元。这笔资金旨在支持新建住房，用于建设道路、供水、污水处理和其他必要的公共服务设施，确保这些设施在新建住房开工前到位。
- 延长禁止外国投资者购买现有住宅的禁令。现行禁止外国投资者购买现有住宅物业的禁令将延长至2029年中期。此举旨在通过减少外国买家对现有住房市场的竞争，优先保障澳大利亚购房者的权益。这些房产原本应由本地买家购买。



“
政府已提出一些值得肯定的目标，旨在帮助人们购买首套住房。然而，他们似乎忽视了那些真正建造这些住房的人。



CHAMATH SENANAYAKE
DIRECTOR BUSINESS
SERVICES

我们不禁要问，在利润空间不断被压缩、以及一个盈利的房地产项目与一个亏损项目之间的信托分配如今变得不确定的情况下，开发商还有什么激励去继续承担全部风险？



预算提出了一揽子广泛的企业税收减免措施，旨在缓解成本压力，同时支持投资与创新。

在投入成本上升、供应链中断以及消费者需求走弱的背景下，政策重点放在现金流、简化流程和提升确定性上，通过一系列措施使企业能够更早进行税务扣除、追回以往已缴税款，并在其发展早期更快获得退税。

主要措施包括：

永久化中小企业的2万澳元即时资产抵扣政策

- 自2026年7月1日起，2万澳元的即时资产费用扣除政策（Instant Asset Write-Off, IAWO）将实现永久化。
- 年营业额低于1,000万澳元的小型企业，可对单项成本低于2万澳元的
 - 合资格资产进行即时全额扣除。
- 过去几年，该政策一直作为临时措施逐年延长；而将其永久化为税制的一部分，将为企业投资决策提供更高的确定性，改善现金流，并简化合规流程。
- 不过，我们认为，若要真正支持中小企业，营业额门槛应高于1,000万澳元，且资产扣除上限也应高于2万澳元。

恢复亏损结转退税政策

- 自2026–27财年起，年营业额不超过10亿澳元的公司可将当年的税务亏损结转至前两个纳税年度，用于申请退还此前已缴纳的公司税。
 - 该措施旨在支持那些经历暂时性亏损的企业，尤其在市场波动或短期
 - 经营下行期间尤为有价值，使企业能够在最需要现金流时，通过退还已缴税款的方式获得资金支持。
- 不过，退税金额将以公司的分红账户余额（franking account balance）为限。

初创企业亏损可退税

- 自2028–29财年起，成立初期（前两年）的初创企业可就税务亏损申请退税。
 - 退税金额将以企业就员工工资所支付的**员工福利税（FBT）及预扣税（PAYG withholding）**为上限。
 - 对于无法或未选择将税务亏损转换为可退还抵免的企业，仍可按正常方式将亏损结转至未来年度使用。
- 该措施旨在鼓励理性承担风险，并通过允许初创企业就当期亏损获得现金退还，从而促进早期阶段的投资与业务增长。

ASIC 报告门槛

- “大型专有公司”的财务申报门槛（向ASIC提交经审计年度财务报告的要求）将被提高一倍：
合并收入门槛由5,000万澳元提高至1亿澳元
合并总资产门槛由2,500万澳元提高至5,000万澳元
 - 此举将减轻企业的合规和报告负担。
门槛翻倍后，约有2,200家专有公司将不再被归类为“大型公司”，因此无需再遵守财务报告及审计要求。
- 由于门槛提高，符合新标准的澳大利亚公司将不再需要提交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董事报告或可持续发展报告。



对小企业主的额外支持

- 自2026年7月1日起，政府将提供额外资金，扩大“NewAccess 小企业主支持计划”的覆盖范围，为小企业主提供免费、保密的心理健康辅导服务，并根据其需求进行专门定制。
- 此外，新增资金还将用于支持“小企业债务帮助热线”（Small Business Debt Helpline），为面临债务或现金流压力的小企业提供免费且独立的财务咨询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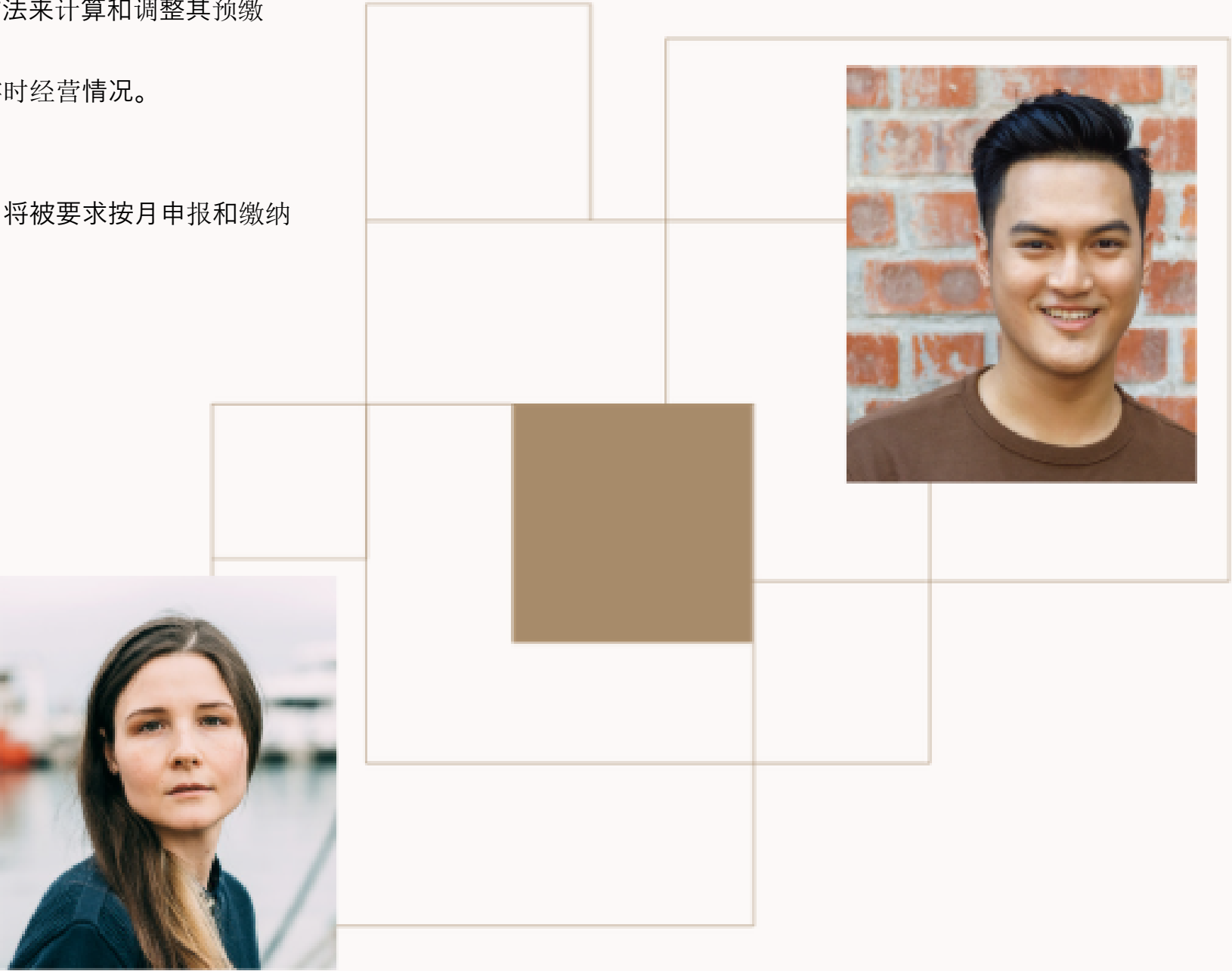
电动汽车员工福利税（FBT）豁免的变更

- 政府正在重新调整电动汽车（EV）员工福利税（FBT）豁免政策框架，旨在在推动向电动汽车转型的同时，逐步过渡至更具可持续性的长期优惠机制。
- 第一阶段：现有的电动车FBT全额优惠将持续至2027年3月31日。
第二阶段：在2027年4月1日至2029年4月1日期间：
 - 价格不超过75,000澳元的电动车，继续享有全额FBT优惠（以鼓励市场提供更具可负担性的车型）；
 - 价格高于75,000澳元但低于豪华车税门槛的电动车，将享有25%的FBT减免。
- 第三阶段：自2029年4月1日起：
 - 仅对低于豪华车税门槛的电动车提供25%的FBT减免；
 - 但若车辆价格不超过75,000澳元，且相关安排在2029年4月1日前已开始，则仍可继续享受全额FBT豁免。

PAYG 分期预缴

自2027年7月1日起，中小企业可选择按月申报和缴纳PAYG 分期预缴税款，并使用嵌入于会计软件中的、由澳大利亚税务局（ATO）认可的计算方法来计算和调整其预缴金额。
此举将使税款预缴更贴近企业的实时经营情况。

对于有明确不合规记录的纳税人，将被要求按月申报和缴纳PAYG 分期预缴税款。



如释重负的集体叹息——截至目前，除了此前已公布的第296分项税外，超级养老金整体上基本未受到影响。

对于超级养老金余额较高的成员，尤其是那些可能受到第296分项税影响且具备提取资金能力的人士，一直密切关注本次预算。他们的重点在于比较超级养老金体系之外拟议的资本利得税（CGT）变化，与第296分项税所带来的影响。

随着更广泛的CGT改革现已公布（暂不考虑自2026年7月1日起生效的第296分项税），超级养老金作为持有投资资产的结构变得更具吸引力。值得注意的是，超级养老金信托、固定单位信托以及受托管理基金均不受新的CGT制度影响

持有超过12个月资产的资本利得税（CGT）处理方式概述

对于处于养老金领取阶段的SMSF（自管养老金基金），资本利得税（CGT）结果还可能因精算确定的养老金免税比例而进一步降低，甚至可能实现零CGT。相比之下，将资产移出超级养老金并投入其他税务结构，通常会导致最低约30%的有效CGT税率。

对于适用最高边际税率47%的个人而言，第296分项税未必过于严苛，但仍需根据具体情况进行测算。税务只是将资产移出超级养老金时需要考虑的一个因素，遗产规划及个人目标同样将继续发挥重要作用。

架构	目前措施	从2027年7余额1日
个人	50% CGT 优惠	30%最低税率成本基础指数化
信托	50% CGT 优惠	30%最低税率成本基础指数化
合伙制	50% CGT 优惠	30%最低税率成本基础指数化
公司	没有优惠	没有优惠
自管养老基金	1/3rd CGT 优惠 (实际税率10%)	1/3rd CGT 优惠(实际税率10%)

Division 296 税法 – 回顾

第296分项税（Division 296）对总超级养老金余额（Total Superannuation Balance, TSB）超过300万澳元的个人，其超级养老金收益征收额外税款。该税是在个人层面征收，不考虑年龄或是否可以提取福利，并由澳大利亚税务局（ATO）开具税单。

主要特点

- 适用于在所有超级养老金账户中的总余额（TSB）超过300万澳元的个人
- 若TSB低于300万澳元，则不受影响（但继承性养老金可能对此产生影响）
- 采用两级额外征税机制：
 - 超过300万澳元的部分按15%征税；以及 Very Large super bal超过1,000万澳元的部分按10%征税
- 上述门槛将根据CPI进行指数化调整，分别以150,000澳元和500,000澳元为递增单位
- 税款可由个人支付，或通过从超级养老金中提取的有效释放授权（release authority），或两者结合的方式支付

关键日期

- 生效时间：2026年7月1日
- 首次适用：截至2027年6月30日止的财年

“第 296 分项税较为复杂，并不存在一种放之四海而皆准的解决方案。具体结果将取决于资产配置、其他超级养老金权益（包括行业基金和零售基金）、福利提取情况，以及更广泛的遗产规划目标。随着超级养老金体系之外资本利得税（CGT）处理方式的明确，现在可以做出更加知情且具有战略性的决策。我们很乐意协助您进行测算，并就第 296 分项税可能对您产生的影响提供个性化建议。”



SHARON GDANSKI
DIRECTOR SUPERANNUATION

符合条件可以提取资金的成员，在2027年6月30日之前可将余额降至相关门槛以下——因此引出一个问题：这些资金应当重新投资于何处？

计算方式：
（超过300万澳元的TSB占总TSB的比例 ÷ 总TSB）× 超级养老金收益 × 15%
加上
（超过1,000万澳元的TSB占总TSB的比例 ÷ 总TSB）× 超级养老金收益 × 10%

过渡性规则（仅适用于2026–27财年）

- 是否适用该税仅取决于期末余额
- 可进行一次性且不可撤销的选择，将所有超级养老金资产在2026年6月30日按市场价值重置，用于第296分项税的计算（称为“修订后的资本利得税调整”，Modified CGT adjustments）
修订后的资本利得税调整将适用，并需单独保存相关记录
市场估值及其支持性证据将至关重要
-



政府正在重塑研发税收激励（R&D Tax Incentive, R&DTI），自2028年7月1日起，将更多支持引导至真正具有高影响力的研发活动。

主要变更包括：

- 将可退还税收抵免适用范围扩大至营业额最高达5,000万澳元的企业（目前为2,000万澳元）
- 将最高可申报支出上限从1.5亿澳元提高至2亿澳元
- 将研发抵免提高4.5%。对于营业额低于2,000万澳元的企业，可退还抵免将从43.5%提高至48%
- 将研发支出门槛从2%降低至1.5%。例如，一家年度支出为1,000万澳元的企业，只需在符合条件的研发活动上支出15万澳元（此前为20万澳元），即可申领研发税收抵免。

较小规模的申报方将因以下拟议变更而受到限制：

辅助性和间接的研发成本（如行政费用、间接费用及相关支持性活动）将不再符合申报资格

- 可退还税收抵免将仅限于成立不超过10年的企业
- 最低申报门槛从20,000澳元提高至50,000澳元——除非相关工作通过经批准的研究机构开展

尽管这些变更可能有利于开展大量直接研发活动的大型企业，但较小规模的申报方可能会面临获取该项优惠的渠道收窄以及更高的合规要求

扩展风险投资税收激励措施

自2027年7月1日起，参与风险投资计划的投资者和基金管理人也将受益于资产规模和基金上限的大幅提升，从而更容易向规模更大的早期阶段及成长型企业进行投资。

总体而言，风险投资基金通常享有多项税收优惠，包括“穿透式”税务处理、获得特定税收抵免的资格，以及在某些情况下，对符合条件投资所产生的收入和资本利得实行较低税率或免税。

扩展后的风险投资税收激励措施将包括：

将风险投资有限合伙企业（VCLP）在投资时被投资企业的资产规模

- 上限从2.5亿澳元提高至4.8亿澳元

- 将早期阶段风险投资有限合伙企业（ESVCLP）在投资时被投资企业的资产规模上限从5,000万澳元提高至8,000万澳元

- 将ESVCLP的免税上限（即投资回报可完全免税的额度）从2.5亿澳元提高至4.2亿澳元

- 将ESVCLP的最大基金规模从2亿澳元提高至2.7亿澳元

“
小心你所期望的！多年来，人们一直
呼吁进行严肃的税制改革。



SHANE BINSTOCK
DIRECTOR TAXATION

今晚所公布的并非改革——例如在 GST 方面没有任何调整，对就业收入的税收也没有实质性改变——相反，这更像是对风险承担者、对追求进步的动力以及经济引擎核心的一种惩罚性打击，同时还伴随着大量被打破的竞选承诺。

Contributors.



SHANE BINSTOCK

DIRECTOR TAXATION

Shane 拥有超过20年的税务咨询经验，曾任职于多家领先的中型会计师事务所。他于2020年加入 Slomoi Immerman Partners，领导其税务业务，专注于为大型私营及家族企业集团、高净值个人以及受托管理基金提供咨询服务。

近年来，Shane 主要专注于国际扩张和初创企业架构设计。在工作之外，他热衷于墨尔本的咖啡文化，支持 Carlton 足球俱乐部，并与家人共度时光，包括两个女儿和一对同卵双胞胎儿子。



VISHAL TEJANI

DIRECTOR TAXATION

Vishal Tejani 专注于为私营企业提供公司税务服务。在成功经历四大会计师事务所职业生涯后，他通过建立牢固的客户关系和解决问题的能力，提供量身定制的解决方案。

Vishal 热衷于培养人才和推动创新，通过赋能同事应对不断变化的税务环境来实现领导力。在工作之外，他喜欢与家人共度时光，并探索新的旅行目的地。

We would like to acknowledge the contribution of our team members

SHAIZAN VIRANI

ERIKA PEREZ

SIMON ROTH

SHARON GDANSKI

GHAZAL ROYATVAND

GARY IMMERMANN

ETHAN NGUYEN

CHAMATH SENANAYAKE

JOSHUA ASCIAK

Everyone has helped to produce this publication overnight and this is a testament to the team at Slomoi Immerman Partners – it's never about us personally but what we can do for our colleagues and clients.



Slomoi
Immerman
Partners

Chartered Accountants & Advisers

info@slomoipartners.com.au

Level 3, 174 Queen Street, Melbourne Victoria 3000

Liability limited by a scheme approved under Professional Standards Legislation. This document is of a general nature only and is not intended to be relied upon, nor be a substitute for specific professional advice. No responsibility for loss occasioned to any person acting on or refraining from action as a result of information contained in this document can be accepted.

